

证券代码：833455 证券简称：汇隆活塞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金州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总金额贰仟陆佰万元整（¥26,000,000.00）的授信额度，公司董事长张勇先生及其妻子（公司第一大股东）苏爱琴女士为本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的综合授信，实际控制人张勇先生和苏爱琴女士为上述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年8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金州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关联董事张勇回避表决。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艳、高文晓对该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已提交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张勇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金州区南棉路 67 号 1-1-1

关联关系：张勇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1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1%，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自然人

姓名：苏爱琴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金州区南棉路 67 号 1-1-1

关联关系：苏爱琴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51,1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9.9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在向银行申请贷款时，银行为增强债权实现的保障，还要求大股东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关联担保无交易对价，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符合商业惯例。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连带担保有助于公司获得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建设银行申请总金额贰仟陆佰万元整（¥26,000,000.00）的授信额度，公司董事长张勇先生及其妻子公司第一大股东苏爱琴女士为本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的综合授信，实际控制人张勇先生和苏爱琴女士为上述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改善财务状况，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建设银行和招商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连带担保，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8日